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陳靜儀

電話: 03-8227171#306、307 電子信箱: chingyi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7月24日 發文字號:府人福字第112014585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、教育部原函。2、教育部令。3、公立學校教職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條例施行細則。4、公立學校教職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條例施行細則總說明。(376550000A 1120145852 ATTACH1.pdf、

376550000A_1120145852_ATTACH2.pdf \ 376550000A_1120145852_ATTACH3.pdf \ 376550000A_1120145852_ATTACH4.pdf)

主旨:「公立學校教職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條例施行細則」,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2年7月20日以臺教人(四)字第1124201785A號令訂定發布,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總說明、逐條說明及法規條文)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7月20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24201785D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http://edu. law. moe. gov. tw)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,請逕洽教育部人事處劉芝怡 小姐(電話:02-77366368)(檢附原函及相關附件各1 份)。

正本: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人事處 電2023/07/25文章

